

國際事務處修訂本校學生赴外研修獎學金甄選辦法
有關「申請資格」及「申請程序」之規章清冊列表

序號	規章名稱	修正名稱或規定	修正說明
1	國立臺北大學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-「學海飛颺」計畫甄選辦法	第四點-申請程序	增列實際受理申請之日程依當年度校內公告為準。
2	國立臺北大學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-「學海惜珠」計畫甄選辦法	第三點-申請資格 第四點-申請程序 第五點-申請文件	1.依據教育部 114 年 11 月 4 日發布相關母法要點之修正令，增列學海惜珠申請資格，並依所定資格修訂申請應備文件之說明。 2.增列實際受理申請之日程依當年度校內公告為準。